|  |
| --- |
| **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** |
| ★ | 1 | 一、团队要求  购买一个服务团队开展社会救助事务服务等工作，要求团队成员共24人，分别在县民政局、相关乡镇（街道）开展社会救助工作。团队成员应具备以下条件：①具有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；②能熟练使用电脑及办公软件；③品行端正、责任心强、有爱心、有耐心、乐于助人。  二、服务内容  （一）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 1.开展基层经办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临时救助等对象的排查、家计调查、业务培训、政策宣传、绩效评价等工作。对招标合同签订后全县每月新申请的城乡低保户抽取20%、特困人员抽取30%、临时救助10%进行入户调查。  2.对招标合同签订后全县新增的困难群众进行摸排，对摸排出的符合救助申请条件的困难群众，协助其申请救助并入户调查，及时向县民政局反馈信息并提出救助建议方案。  3.对新申请对象及入户摸排发现的个案疑难问题建立台账，及时向县民政局反馈信息。  4.县民政局安排的其他社会救助工作。  （二）社会救助服务性工作  对社会救助对象开展照料护理、康复训练、送医陪护、社会融入、能力提升、心理疏导、资源链接等服务，服务1000人次以上。  三、结果要求  （一）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 入户调查台账、入户调查核查表、入户图片、个案疑难问题台账、反馈报告  （二）社会救助服务性工作       服务方案、服务记录、服务总结 |